

Date of Sermon: 2023年一月8日

## 基督最後一次的顯現 (6) - 永世的權柄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講道時間: 55 分鐘

### 經文

馬太福音28:16-20節: 「<sup>16</sup>十一個門徒往加利利去, 到了耶穌約定的山上。<sup>17</sup>他們見了耶穌就拜他, 然而還有人疑惑。<sup>18</sup>耶穌進前來, 對他們說: 『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,<sup>19</sup>所以, 你們要去, 使萬民作我的門徒, 奉父, 子, 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。<sup>20</sup>凡我所吩咐你們的, 都教訓他們遵守, 我就常與你們同在, 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』」

### 前言

教會最主要的工作就是見證基督, 教會不見證基督, 不傳講基督, 教會就沒有存在的價值。教會做善事做不過慈濟, 講專業事講不過社會專家, 教會在這些方面著墨, 吃力不討好, 反而是失了長子名份的作為。牧師必須安靜心, 無雜念, 才可大膽且坦然傳道, 牧師若時常需要處理教會內仇恨、爭競、忌恨、惱怒、結黨、紛爭的事, 他的心不可能安靜, 講道時必忌諱那句話會觸怒紛爭的某方。當牧師不能盡心盡意準備講章, 他站在講台上的那一刻就是在罪中行, 整個主日崇拜因牧師講道的忌憚, 他的不放膽傳講上帝的道而使整個教會蒙羞。

### 基督的權柄: 上週回顧

站在十字架底下的約翰記耶穌氣斷前大聲喊叫地說「成了」(約19:30), 當耶穌「照父上帝的旨意為我們的罪捨己」(加1:4), 死在十字架的那時, 他即已握有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。耶穌得到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之後, 他必須立即執行之, 中間不得有空窗期。耶穌死後是第三天復活, 主在復活前乃處在陰間, 故主耶穌執行所得權柄的首要場所就是陰間。陰間那裡聚集了所在世時素來盼望彌賽亞到來的人, 這些人是屬主的, 耶穌下到陰間施行權柄使這些人的盼望得以滿足。當耶穌復活後有了榮耀的身體, 不再有罪身的形狀, 這全然的榮耀得以直接差遣天使, 這是他執行天上的權柄的記號。

### 我們必須有份於基督的權柄

現在, 我們知耶穌得「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」, 知上帝「將他(耶穌)升為至高, 又賜給他(耶穌)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, 叫一切在天上的, 地上的, 和地底下的, 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」(保羅言; 加2:10), 以及知基督「洗淨了人的罪, 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」(希伯來書作者語; 來1:3b)等真理, 可高舉雙手讚美耶穌, 唱哈利路亞頌, 但若耶穌所得的權柄與我們無份, 這些經文對我們而言僅止於聖經知識, 這樣書本上的死知識使我們信耶穌與信孔子就沒有什麼不同, 且耶穌對我們一切的教訓將趨於無用。

耶穌最後晚餐向父的禱告有一語, 說: 「祢所賜給我的榮耀, 我已賜給他們, 使他們合而為一, 像我們合而為一。我在他們裏面, 祢在我裏面, 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, 叫世人知道祢差了我來, 也知道祢愛他們如同愛我一樣。」(約17:22,23) 這“合而為一”和“在裏面”之語表明我們必有份於基督的權柄。今日, 我們耳中作響的福音信息常是赦罪, 生命, 聖潔等方面的事, 至於基督徒必須得著基督的權柄, 則少聞。基督徒看自己不過是平信徒, 總以為權柄是屬於牧師、傳道、長老、執事等有職稱之人的事; 基督徒展現自身權柄的作為就是選擇教會。教會牧師講權

柄就是要求會眾要順服教會權柄，為己的心大過一切。但問，基督徒僅求自己有永生，不下地獄，如果這樣就夠了，那麼我們復活之後呢？基督徒復活後若沒有權柄可施，那他復活後幹啥？基督徒復活後若無權柄，他全人的救贖則有損。

## 人是具權柄的活物

人是按照上帝的形像樣式造的，上帝有主性，人就有主性，上帝有權柄，人亦有權柄，也就是說，當人被造後，他有始無終的存在需要永遠有主性，永遠有權柄，這樣的人才算得上健康且正直的人。上帝賦予人(亞當)管理的權柄乃顯於上帝「用土所造成的野地各樣走獸，和空中各樣飛鳥都帶到那人面前，看他叫甚麼，那人怎樣叫各樣的活物，那就是牠的名字」(創2:19)，人身為人的記號之一就是有權柄。

人墮落後，人權柄的展現僅在他活著的時候，伊莉沙白二世的喪禮有一個程序，就是司儀當眾折斷她的權杖，表示她不再擁有任何權柄；人在世的權柄總有消失的一天。再看看巴比倫王與財主，他們在世時權傾一時，呼風喚雨，但死後下到極深的陰間，卻需費心費力地忍受火燎和蟲蝕身體的痛苦，他們都已經自顧不暇了，那還有什麼權柄可言。

我們基督徒權柄的擁有若與世人相同，死後就沒有了，這絕不是上帝的救贖之道。我們看到，耶穌傳道時曾「叫齊了十二個門徒，給他們能力，權柄，制伏一切的鬼。」(路9:1) 啟示錄亦見基督賜人永世的權柄，他對推雅推喇教會說：「那得勝又遵守我命令到底的，我要賜給他權柄制伏列國，他必用鐵杖轄管他們。」(啟2:25)(兩處請注意紅字) 我們唯獨得著基督的權柄，我們罪人才得完全的救贖，從今世直到永遠。

彼得近受難週時向耶穌發出一問，「看哪！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你，將來我們要得甚麼呢？」(太19:27) 彼得這問是實在之問，是必要之問，耶穌並未責備彼得這動機之問，或斥責他蒙了揀選，且為使徒卻不知感恩，反而嚴肅的回答彼得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這跟從我的人，到復興的時候，人子坐在他榮耀的寶座上，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」(太19:28) 這是跟從主得永世權柄的應許。

請大家注意耶穌告訴彼得坐寶座審判猶太支派之後，接著說：「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，或是弟兄，姐妹，父親，母親，妻子，兒女，田地的，必要得著百倍，並且承受永生。」(太19:29) 這“凡為我的名”之言已將他的永世權柄將賜給所有滿足跟從主這條件的人，也就是說，得永世權柄不是使徒的專利，平信徒亦可得。耶穌這得權柄應許使信他的人在世時有權柄，死裡復活後亦有權柄，屬他的人是永活的人，且永永遠遠有權柄。耶穌是人類的救贖主在此又一明證。

## 耶穌贏得權柄，我們亦然

聽了以上所言，凡愛己者必渴望永得耶穌所賜權柄，好使自己永永遠遠是一個像樣的人，可直挺挺的永活在上帝面前。按「學生不能高過先生，僕人不能高過主人」之理(太10:24)，耶穌按父的旨意付上他生命的代價，如此才贏得父所賜之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，那麼，蒙基督所召的人也必須按主的旨意，遵守他的吩咐，如此才能贏得主所賜永世的權柄。基督是天國的王，所以他的吩咐就是天國的王之吩咐，而他吩咐的對象必是天國的子民。基督徒當如此看待自己的份，端正態度，重視自己所得的恩，心思聚焦在履行基督吩咐的事上。

那，基督如何使我們有份於他贏得的權柄？從耶穌最後一次向十一個門徒顯現來看，主以呼召和差派的方式為之。蒙召者彰顯基督權柄的記號無他，就是履行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，子，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，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」的命令。耶穌要門徒施行的權柄是招聚屬主的羊，「我另外有羊，不是這圈裏的，我必須領他們來，他們也要聽我的聲音，並且要合成一群，歸一個牧人了。」(約10:16) 耶穌要門徒工作內容就是使主的羊認識為他們釘十字架的主，保羅說：「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。」(林前

2:2) 耶穌回答彼得問語中的諸撇下之意在於，從世界而來的若與耶穌的吩咐相牴觸均須棄而不用，譬如說，世界告訴你要傳榮耀的耶穌，但耶穌的吩咐要我們傳羞辱的他，這是世界榮耀觀與上帝榮耀觀的衝撞。

我們已經知需為主的名行撇下之工方得永世權柄，那我再度請問各位，執行主使萬民作他門徒的這命令應該是誰的事？是教會有職份者的事，還是全體會眾的事？如果你只在乎教會的存在，使你有個地方可以參加主日崇拜聚會，那麼你會說這是教會有職份者的事。但，如果你是愛己的人，知道自己擁有基督永世權柄的必要，那你必會說這是我的事，或說全體會眾的事。是的，當我們以永世權柄的角度來思想看待主的命令，一切皆豁然開朗，進而積極造就自己，好使自己有力量執行主的命令。

## 門徒

世上每一權柄階層皆有其特定稱謂，世上得權柄者需漸進漸高，從基層，到中層，再到高層，我們可從稱謂得知那人的權柄有多大。但神國運作卻與世界不同，須知，耶穌這話是向著十一個門徒說的，他們個個都是耶穌的門徒，主並沒有他們當中賜下任何教會職稱，因此，基督徒只有一個稱謂，叫做“門徒”，也就是說，凡領受這吩咐命令的人都是耶穌的門徒。基督徒就在這門徒稱謂中遵守主的吩咐，執行主的命令，以彰顯主耶穌所賜的權柄。這是我們在主裡面的成長與世人不同之處，雖沒有職稱卻依然可以做大事，引人作基督的門徒。

## 門徒當使用權柄

耶穌的門徒每每執行主的吩咐，權柄的能力必漸次漸強，漸深漸大，這叫做“積攢”，積攢天上的財寶，積攢執行權柄的能力；或叫做「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，就是在天上的」（來11:16）。這等積攢的工夫是必要的，正如一個人必須受歷練而成熟，才能進階到高處，並安然處之，而一個未在基層受熬煉的人，處高位時必醜態百出，胡作非為。有權柄者就必須執行之，有權柄卻不執行之，那叫做退後，主說：「我的義人必因信得生，他若退後，我心裡就不喜歡他；我們卻不是退後入沉淪的那等人，乃是有信心以致靈魂得救的人。」（來10:38,39）

我們在世時需先對基督的吩咐習練得通達，爾後基督再來時，才可領受更高階的權柄，並適切地施行之。須知，上帝賦予亞當的權柄在於管理萬物的層次，然基督賦予他所愛的基督徒則是審判萬民的權柄，我們的生命與思想體系必須與基督相合，才能擔起審判萬民的重責大任。須知，賜權者是基督，我們必須被主看中，方得他所賜之永世的權柄；這是公理，在世賜權柄者亦如此行，選出可履行權柄的人。

質言之，我們在世時處一個試煉階段，唯通過這試煉的人方得永世的權柄。

## 父的愛

基督徒每每聽到“蒙召”一詞立馬生發抵觸心理，以為被主蒙召的人就是要“出來”做傳道人，心緒開始混亂，防衛模式就是掩耳不聽，連最基本的常識都不顧。我們都承認孟子的「天將降大任於是人也，必先苦其心志，…」為將才養成之道，希伯來書且說：「(那將真道創始成終的)耶穌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，就輕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，便坐在上帝寶座的右邊。」（來12:2）我們基督徒欲得基督永世的權柄，就必須經過苦難的養成階段，把握住在世時磨練的機會。

為什麼，基督徒這麼怕聽到蒙召的事，除了上述以為要作傳道的先入為主的觀念之外，最根本的原因就在沒有看到上帝在此事上所彰顯的愛，或者根本地說，基督徒不去看清並仔細思想耶穌說的話，「叫世人知道祢差了我來，也知道祢愛他們如同愛我一樣。」（約17:23b）耶穌告訴門徒，說，父愛他們如同父愛他一樣，上帝愛蒙基督所召的人。耶穌雖以君王身份施行權柄，使我們得著他所賜的權柄，但其中卻是充滿父的愛。我們執行主的吩咐時必須要明白父在我們身上的愛，若不，容易中途放棄。

## 基督徒誤解權柄

這兩個禮拜來，報章因某教會之故對教會權柄多有傳述與討論，然所言內容不過是教會“機構”管理方式，絕非耶穌對門徒所說之「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」之意。我提此新聞乃是要告訴各位，這就是現今基督徒混淆基督權柄之意，常將其導向人倫管理方面的權柄，牧師為保障他的權柄，也願意使會眾這麼想。是的，人聚而成為群體需要適當的管理以保規矩次序，因而產生教會職份，但耶穌要門徒施行的權柄卻是傳道。請注意，保羅之言，「他(基督)所賜的，有使徒，有先知，有傳福音的，有牧師和教師」，重在「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，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，認識上帝的兒子，得以長大成人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」，而不在職稱(參弗4:11-13)。

各世代的傳道者當銘記在心，這十一個門徒受主耶穌命令時，他手與腳的釘痕還在。因此，傳道者當明白自己手中的權柄乃在根植在這樣的基督之上，若不，所行就是抵觸基督權柄的意義，那傳道者在教會裏的權柄是自取的，尤其是那些照字意解釋耶穌說諸多“撒下”且照著行之的傳道人更以為自己有主命在身。

## 主是審判者

耶穌有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，想當然耳，賜權柄者是主，審查授權者執行權柄狀況的是主。傳道者傳講的道是主判決的基礎，口中的信息乃是判決的關鍵，鋪陳的內容決定最後判定的結果。我們傳道的有效時間非常有限，以上帝定一週為七天為準，星期天的主日近一小時的講道應是當週傳道的高峰，必須彰顯精華內容，以主基督為中心，解釋傳講主說的話。

牧者的信息若無基督耶穌為房角石，又越過基督的教訓，不常守著，生命不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，他就是誤用基督權柄的人，這牧者並未使聽他講道的人作耶穌的門徒。講道者講道完前必禱告，最後一句話必是“奉耶穌基督的名禱告”，講道者以為他是奉主的名傳道的人，但因未遵守主的吩咐命令，他就是耶穌不認識的人，耶穌必不將制伏列國的權柄賜給他。一個不遵守主吩咐的傳道人是最低窮的人，他既無地上財寶(除非他斂財)，也無天上財寶。